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3-037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年度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3年5月10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项公告如下:

1.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最新总股本1,259,899,5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含税),向新老股东派息人民币50,395,942.46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议案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披露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存在差异。

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股权登记日

本公司此次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5月2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公司股东为:截至2023年5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59,899,5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含税),向新老股东派息人民币50,395,942.46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5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托管营业部)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咨询机构

1.咨询机构:董秘办秘书办公室

2.咨询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

3.咨询联系人:李文、李维琳

4.咨询电话:0755-28290020

5.传真电话:0755-28290020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3-044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双成药业”)及控股子公司海南双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双成”),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合计人民币167,547.41元(不含公司已收到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归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序号 获得补助的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万元) 支付方式 放款主体

1 2022/12/15 双成药业 一次性扩产补助 现金 0.20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 2023/1/31 戏剧影视 企业稳岗 24.15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3 2023/2/8 宁波双成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附行【2019】11号 现金 0.69 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

4 2023/3/10 双成药业 国内国际开拓、国际市场开拓等补贴 现金 67.40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5 2023/3/17 宁波双成 一次性扩产补助 (人社部发〔2022〕48号) 现金 0.10 临海市市场监督管理服务中心

6 2023/5/17 双成药业 2023年度工业发展扶持扶持资金 现金 165.40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7 —— —— —— 167.94 ——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39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至5月30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3月23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并于2023年4月21日发布公司2023年度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31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等具体情况向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下午16:00-17:00。

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3-036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格林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16日分别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在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的董事6人(其中,董事魏巍女士,独立董事潘建生先生、刘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通过投票选举刘华先生为主席,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会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下午16:00-17:00。

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8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15:00-15:29,2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19:15-15:00。

2、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建工东路1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何建南

6、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5人,代表股份42,962,866股,占公司总股数的26.641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代表股份42,962,466股,占公司总股数的26.641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400股,占公司股东总股数的0.0003%。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1人,代表股份400股,占公司股东总股数的0.0003%。

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42,962,4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1%;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0.0000%。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42,962,4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1%;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